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中科电气
保荐代表人姓名：沈航	联系电话：13715356989
保荐代表人姓名：肖戎	联系电话：1866580549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项 目	工作内容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2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8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情况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 次

项 目	工作内容
(2) 培训日期	2021年2月26日
(3) 培训内容	证券法新修订情况、上市公司再融资新规解读、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再融资新规、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等相关规范指引，强化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意识。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3、内部控制	无	不适用
4、内部审计制度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对外投资	无	不适用
9、股权变动	无	不适用
10、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11、重大诉讼	无	不适用
12、投资者关系管理	无	不适用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3、发行人或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4、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内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份限售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是	不适用
4、分红承诺	是	不适用
5、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是	不适用
6、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之一胡滨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国信证券决定由沈航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发布对应的公告。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之一陈立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国信证券决定由肖戎先生接替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保荐职责。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发布对应的公

报告事项	说 明
	告。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对保荐机构或其保荐的发行人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沈 航

肖 戎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